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6-081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18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丽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朗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日